

附件 2

浙江省高校科研经费使用信息公开一览表

填表人： 李 科

填表日期：2017 年 03 月 07 日

立项信息	项目名称	《刑事被害人报复犯罪的预防与实现路径》					
	立项部门	司法部预防犯罪研究所					
	实施期限	2013.05 至 2014.12					
	协作单位						
	项目负责人及课题组成员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承担任务	
		李科	副教授	浙江警官职业学院		主持	
		宗会霞	副教授	浙江警官职业学院		参与	
	经费总额	0.8 万元	其中拨款	0.8 万元	其他经费来源及金额		
		设备费		万元	材料费		万元
	经费预算	测试化验加工费/视频制作费		万元	燃料动力费		万元
差旅费		0.6 万元	会议费		万元		
合作协作研究与交流费		万元	劳务费		万元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万元	专家咨询费		万元		
管理费		0.08 万元	资料费		0.12 万元		
经费到位情况		已拨入	0.8 万元	未拨入	万元	实际经费使用总额 0.72 万元	
过程信息	阶段性成果						
	预算支出情况	设备费		万元	材料费		万元
		测试化验加工费		万元	燃料动力费		万元
		差旅费		0.56 万元	会议费		万元
		合作协作研究与交流费		万元	劳务费		万元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万元	专家咨询费		万元
		管理费		0.08 万元	资料费		0.12 万元
大额设备和材料名称和价格							
结题验收信息	获得的标志性成果	《刑事被害人报复犯罪的预防与实现路径》发表于《湖北警官学院学报》2014 年第 10 期					
	经费结算情况	经费结算率 95%					
	验收时间	2014 年 12 月	验收组织单位		司法部预防犯罪研究所		
	验收组成员						
	结题验收意见						
通过							

注：涉及商业秘密的，委托单位、项目名称等敏感关键词用“*”替代。